摇图书在版编目（悦孩）数据

摇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典 辞法律出版社法规出版中心编援
摇 原北京：法律出版社

摇隙辰晕苑原缘辙远原辰辙辕原原

摇Ⅰ援中…摇Ⅱ援全摇Ⅲ援法典 原中国摇Ⅳ援郑国摇

摇中国版本图书馆 悦孩数据核字（圆园园 第 园号园员号

摇©法律出版社·中国

法律出版社 辞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法律出版社综合业务楼（员园园辰
电子邮件 辞遭话 遭辩则辫辩辩自辫摇电话 辞园员原辽辰辽苑
网址 辞僧僧遭辩则辫辩辩自辫摇摇摇传真 辞园员原辽辰辽园

法规出版中心 辞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法律出版社综合业务楼（员园园辰
电子邮件 辞遭话 遭辩则辫辩辩自辫摇则赠愿原话 泽辫辩自
读者热线 辞园员原辽辰辽园摇辽辰辽辰辽摇传真 辞园员原辽辰辽园

书号：隙辰晕苑原缘辙远原辰辙辕原原辕砸·愿·员愿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

黑龙江省文明单位建设条例

（员悠悠年 圆月 圆员日黑龙江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通过 根据 员悠悠年 员圆月 员远日黑龙江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黑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黑龙江省文明单位建设条例〉的决定》修正）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加强文明单位建设，充分发挥文明单位在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中的带头作用，根据宪法规定，结合我省实际情况，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 文明单位是以开展群众性的精神文明建设活动为基本特征，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有机结合、协调发展的先进单位。

第三条 文明单位建设活动要以提高人们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培育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公民为目标，充分发挥群众的社会主义积极性和创造性，维护政治稳定，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

第四条 凡本省境内的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均属创建文明单位的范围。

第五条 文明单位活动要坚持重在建设的原则，要紧紧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开展创建活动，实行两个文明建设一体化管理，使之互相促进，协调发展。

创建文明单位要坚持齐抓共管的原则，各有关部门必须互相支持，密切配合。

文明单位建设要坚持勤俭节约、注重实效的原则，从实际出发，量力而行，让群众受益，不搞形式主义。

第六条 各级领导要把组织群众开展各种形式的自建和共建文明单位活动，列入领导干部任期目标责任制，作为考核政绩的内

容。

第七条摇各级政府、各单位要保证文明单位建设必要的条件，把开展活动所需费用列入发展的总体规划。

第八条摇文明单位分为省、市（地）、县（区）三级，设文明单位和文明单位标兵两个档次，由同级人民政府命名。

第九条摇县以上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负责本条例的实施。

第二章摇条摇摇件

第十条摇文明单位必须具备下列条件：

（一）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执行党的基本路线，贯彻两个文明一起抓的战略方针，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

（二）有计划地开展经常性的创建活动，领导得力，目标明确，措施具体，富有实效。

（三）领导班子团结，勇于改革，廉洁勤政，作风民主，在群众中威信较高。

（四）经常采取多种形式进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和艰苦创业精神、民主法制以及形势政策教育，取得明显成效。

（五）社会公德和职业道德建设扎实有效，群众道德素质不断提高，行业风气端正。

（六）重视教育科技文化建设，积极进行基础知识教育和专业技能培训，群众科学文化素质逐步提高。

（七）建立文明、健康、科学的生活方式，经常组织丰富多彩的文娱体育活动。

（八）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无计划外生育，无重大责任事故，无刑事案件，治安秩序良好。

（九）重视环境的综合治理，卫生面貌良好，积极发展公益事业，群众生产、生活条件明显改善。

（十）坚持科学管理，实行文明生产（工作）、优质服务，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良好。

各市（地）、县可从本地实际情况出发，依据上述条件，制定市（地）、县级文明单位的具体标准。

圆

第十一条摇创建文明单位要突出行业特点，加强文明职工、文明户、文明班组、文明科室等基础建设。

第十二条摇文明单位要积极参与当地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并发挥示范作用。

第十三条摇省级文明单位必须是被命名为市（地）级文明单位标兵二年以上，在当地两个文明建设中起表率作用的单位。被命名为省级文明单位二年，在同行业中处领先地位的单位可申报省级文明单位标兵。

第三章摇命摇摇名

第十四条摇凡属创建范围内的单位，开展文明单位创建活动一年以上，取得明显成绩，经过认真自评，均可在所在地申报文明单位。各级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对申请单位必须坚持标准，严格考核，广泛征求群众和有关部门意见，审定本级文明单位，同时提出拟命名为上一级文明单位的推荐意见。

第十五条摇农垦、森工、铁路系统的创造活动由各自系统组织。大专院校的创建活动，在哈尔滨市的中、省直院校由省高校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组织，其他院校实行属地管理。省直机关及其在哈尔滨市区的所属单位的创建活动，由省直机关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组织，省直机关不在哈尔滨市区的直属单位的创建活动实行属地管理。申报省级文明单位及其标兵的，由其所在系统或主管部门征求当地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意见后推荐。

第十六条摇文明单位的晋档升级要逐级进行，实施目标管理。创建活动成效特别显著的单位，经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同意，可破格申报。各级文明单位二年命名一次，命名满四年的单位要重新申报，考核命名。

第四章摇管摇摇理

第十七条摇各级文明单位的创建活动由同级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负责管理，定期复查，并建立社会监督机制。省级文明单位由省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与推荐部门双重管

理，以推荐部门为主。

第十八条摇文明单位要加强自身管理，不断提高创建水平，建立定期汇报和发生问题及时呈报制度。

第十九条摇各行业开展的精神文明建设活动要同文明单位创建活动结合起来。行业自己评选的文明单位，要使用本行业的专用名称。

第二十条摇各级文明单位和命名机关要建立健全文明单位档案，并按国家档案管理的有关要求逐步规范化。

第二十一条摇文明单位改变单位名称、变更隶属关系、合并或分解，应及时向管理部门报告备案。对合并和分解后的单位，要由原命名机关重新考核命名。

第五章摇奖励与处罚

第二十二条摇文明单位的奖励实行精神鼓励和物质奖励相结合的原则。各级文明单位由命名机关授予荣誉称号并发给奖牌；被命名的单位可给职工和贡献突出的人员以一次性物质奖励。

第二十三条摇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应撤销文明单位荣誉称号：

（一）领导班子不团结或成员有腐败行为的；

（二）经营管理不善，经济亏损或服务水平明显下降的；

（三）生产、销售伪劣假冒商品，经营、传播淫秽制品，提供色情服务或不讲职业道德，行业风气不正的；

（四）发生重大责任事故，造成经济损失或人身伤亡的；

（五）赌博、封建迷信、婚丧大操大办得不到制止，或发生刑事案件，治安状况混乱的；

（六）出现计划外生育的；

（七）环境污染，卫生面貌差的；

（八）申报时弄虚作假，骗取荣誉的。

第二十四条摇被撤销荣誉称号的单位，经两年以上时间的创建，达到标准的，可以重新申报。

第二十五条摇参加文明单位考核和审定的人员，必须廉洁自律，秉公办事，不得徇私舞弊，滥用职权。违者由有关主管部门给予行政处分；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源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

第六章摇附摇摇则

第二十六条摇文明村的创建活动可参照本条例执行。

第二十七条摇本条例具体应用中的问题由省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负责解释。

第二十八条摇本条例自发布之日起实施。